

# 2021年暑假黄浦区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申请转学登记细则

## （初中适用）

根据《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教委等四部门关于来沪人员随迁子女就读本市各级各类学校实施意见的通知》（沪府办规〔2018〕5号）、《上海市中小学学生学籍管理办法》（沪教委规〔2017〕3号）文件精神，结合黄浦区区情及相关情况，制定本《细则》。

### 一、适用对象

居住在黄浦区的本市户籍，并已在非本区就读的适龄在籍在读学生；

非本市户籍，其父（母）在黄浦区居住满一定年限，有合法稳定就业记录，并已在非本区就读的适龄在籍在读学生。

### 二、申请时限

暑假规定时间段内受理转入申请。

初中起始年级第一学期和毕业年级第二学期不予转入。

### 三、申请材料

序号	所需材料	备注
<b>居住在黄浦区在本市户籍</b>		
1	学生户口本	父（母）持1—4项材料，办理转学申请登记。登记后，如能转学，将由接收学校开学前一天联系父（母）办理相关手续。 父（母）至原就读校领取5—7项材料后，交至接收学校。
2	学生的本区《本市户籍人户分离人员居住登记（回执）》	
3	转学信息表或学籍信息表：有学生姓名、证件号、全国学籍号、在籍状态、年级、班级等信息，转出校盖章。	
4	《上海市学生成长记录册》或学生成绩报告单（非本市学籍学生提供），学校盖章。	
5	纸质学籍卡（盖有学校公章的复印件）	
6	预防接种卡	
7	健康卡	
<b>居住在黄浦区的非本市户籍</b>		
1	学生及父母的《户口簿》	学生与父（母）不在同一户籍内，或虽在同一户籍，但不能体现亲子关系的，需提供《出生证》或《亲子关系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b>必要时还需提供认定抚养关系的证明或文件。</b> 《上海市居住证》或《居住登记凭证》在2021年8月31日仍需有效。 学生的父母一方为黄浦户籍的，学生居住地址必须与其黄浦区户籍地一致。 3-4项证件，必须在黄浦区街道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办理。
2	父母的身份证	
3	学生有效期内的《上海市居住证》 （非本市学校转出的学生也可提供《居住登记凭证》）	
4	父（母）有效期内的《上海市居住证》	
5	父（母）2020年8月至2021年8月有累计满6个月的本市职工社会保险缴费证明。 或《就业失业登记证》连续3年（从首次登记日起至2021年2月）办妥灵活就业登记。	
6	转学信息表或学籍信息表：有学生姓名、证件号、全国学籍号、在籍状态、年级、班级等信息，转出校盖章。	
7	《上海市学生成长记录册》或学生成绩报告单（非本市学籍学生提供），学校盖章。	

8	预防接种卡（复印件）	父（母）持 1—8 项材料，办理转学申请登记。登记后，如能转学，将由接收学校开学前联系父（母）办理相关手续。由父（母）至原就读学校领取 9—11 项材料后，交至接收学校。
9	健康卡（原件）	
10	预防接种卡（原件）	
11	学籍卡（盖有学校公章的复印件）	

说明：

需要提供社保缴费证明的，父（母）持本人身份证至街道社区事务受理中心（或社保分中心），在自助机上打印《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打印单上应有验证码。如无，请在自助机上申请查询密码，在办理申请转学登记现场，受理单位提供可上网电脑，父（母）凭此密码登录相关网站，以供核查。

网址：<http://www.rsj.sh.gov.cn/sbsjb/wzb/226.jsp>

#### 四、学年注册

本市建立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学年注册制度。家长要关注持有证件的有效期，确保所持证件是有效的。

#### 五、申请手续及流程

1、学期结束时，学生父（母）应先向原就读学校提出转学申请，并由原就读学校开具相关申请材。

2、7月12—23日、8月9—30日，8:00—22:00，学生父（母）登录“上海市黄浦区中小學生转学系统”（网址：<http://wszx.hpe.cn>），填写信息，预约递交材料时间。

疫情期间，因场地限制，学生父或母（仅限一人）按网上预约时间，前往受理部门递交转学申请材料原件。在入口处须主动出示预约短信、“随申码”及“行程码”，自觉配合体温测量，自备口罩并全程佩戴，服从现场工作人员管理。“随申码”及“行程码”均为绿码且体温低于 37.3℃者，可在自助取号机上取号，等候叫号后递交材料。

窗口工作人员按“申请材料”要求录入递交的材料。受理部门将另行择日审核材料，对审核通过的学生统筹安排。开学前一天，接收学校通知可转入学生父（母）办理转学确认手续。确认后，学生父母回原就读学校领取后续材料，交至接收学校。

3、接收学校在开学后一周内向受理部门申请转学生的学籍号。

#### 六、港澳台地区居民、海外华侨子女及外籍中小學生就读

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居民，台湾地区居民、海外华侨的子女及外籍中小學生在本市就读和收费，按有关规定由受理部门统筹安排。

#### 七、暑假转学日程安排：

请学生父（母）按网上预约时间，前往受理部门递交转学申请材料原件。**最迟不超过开学后 5 个工作日完成转学手续。**

来电、来访咨询时间（工作日）：

7月12—23日、8月9—31日，上午 9:00—11:00 下午 1:30—3:00

#### 八、受理部门地址及电话

黄浦区教育考试中心：凤阳路 152 号

转学咨询电话：63271614